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 离任的基本情况

2026 年 9 月 16 日，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收到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吴铁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仍继续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ESG 管理委员会委员以及部分附属公司董事职务。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吴铁军	副总经理	2026 年 9 月 16 日	-	个人工作变动	是	本公司执行董事 本公司 ESG 管理委员会委员 中碳（安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安徽海螺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安徽海螺暹罗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安徽池州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安徽铜陵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 安徽荻港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芜湖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 安徽枞阳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吴铁军先生的辞任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吴铁军先生不存在其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妥善交接工作，其辞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董事会对吴铁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作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026年9月16日，公司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本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议案表决结果为：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赞成票9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为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的提名，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李鑫先生、刘庆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程小兵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与此同时，李鑫先生、刘庆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李鑫先生、刘庆新先生及程小兵先生简历附后）

上述任命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附件：李鑫先生、刘庆新先生、程小兵先生之简历

李鑫先生，1972 年 12 月出生，高级工程师。李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电子工程学院，于 1993 年加入本集团，历任宁国水泥厂计量自动化处处长助理，安徽海螺信息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电气自动化部部长、机电保全部部长、云南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缅甸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在信息化管理和国际化运营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李先生现亦兼任本公司海外事业部部长以及万象海螺水泥有限公司等本公司部分附属公司董事职务。

刘庆新先生，1979 年 6 月出生，高级工程师。刘先生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于 2001 年加入本集团，历任安徽铜陵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制造分厂厂长、生产安全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皖北区域总裁、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刘先生长期从事本集团内部经营管理工作，熟悉本集团业务运作及管理体系，在企业经营管理、合规管理及组织协调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刘先生现亦兼任上海海螺物流有限公司等本公司部分附属公司董事职务。

程小兵先生，1975 年 12 月出生，高级工程师。程先生毕业于西北轻工业学院，于 1997 年加入本集团，历任安徽铜陵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制造二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水城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生产调度工艺管理中心副主任，安徽枞阳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在水泥生产管理、工艺技术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程先生现亦兼任本公司皖北区域总裁及巢湖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等本公司部分附属公司董事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李鑫先生、刘庆新先生及程小兵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